



##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

- 管理獎章
- 李國鼎管理獎章
- 呂鳳章先生紀念獎章

## 獎章候選人資料表

相片黏貼處

姓名：

任職：

職稱：

## 目 錄

前言 .....	3
管理獎章 .....	3
李國鼎管理獎章 .....	4
呂鳳章先生紀念獎章 .....	5
表揚 .....	6
截止日期 .....	6
主辦單位及聯絡方式 .....	6
附表 .....	7-11
獎章候選人資料表	
獎章候選人具體事蹟表	
獎章推薦表	
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	
徵信調查同意書	
獎章推薦人填表參考說明 .....	12

## 前言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，自 1981 年起，為紀念故理事長呂鳳章先生發展管理科學之貢獻，並為鼓勵 45 歲以下優秀青年從事管理科學技術之研究與實施，特設立「呂鳳章先生紀念獎章」，1984 年為獎勵發展管理科學及管理技術著有貢獻者，設立管理學界最高榮譽之「管理獎章」，1993 年為獎勵 45 歲以上從事管理工作與教育著有績效者，再設立「李國鼎管理獎章」。

## 管理獎章

**設立目的：**為獎勵發展管理科學及管理技術著有貢獻者。

**名額：**每年 1 名。

**候選人應具備條件：**

1. 從事管理研究具有創意，或從事管理教育引進新知具有重大貢獻者。
2. 主持公私立機構 5 年以上，在管理上具有顯著績效，對國家經濟建設及發展有重大貢獻者。
3. 不得有刑事記錄及違反職業、道德規範之行為。

**推薦人規定：**

由本會正會員或團體會員代表 5 人以上（含 5 人），於推薦表中具名，連同具體優良事蹟表及相關資料推薦之。

**候選人應檢具資料如下：**

1. 候選人資料表。
2. 候選人推薦表。
3. 候選人相關證件影本及著作。

**審查：**

由本會邀請政、產、學界專家組成管理獎章評審委員會，採初審、複審、決審三階段分別嚴謹之評審工作。候選人之審查，由獎章委員會負責審查管理獎章候選人，並將審查結果報請理事會核定，經核定通過後為得獎人。

## 李國鼎管理獎章

**設立目的：**為獎勵從事管理工作與教育著有績效者。

**名額：**每年最多5名。

**候選人應具備條件：**

年齡需在45歲以上，不含45歲（民國68年6月30日以前出生者，不含6月30日），不得有刑事記錄及違反職業、道德規範之行為。並需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

1. 從事管理教育具有創意，實行有績效者。
2. 推廣管理技術有創意，具有績效者。
3. 從事管理工作有創意，具有績效者。

**推薦人規定：**

由本會正會員或團體會員代表三人以上（含三人）聯名推薦之，惟不得推薦前一年度曾經獲得該獎項之同集團、同體系之人員。

**候選人應檢具資料如下：**

1. 候選人資料表。
2. 候選人推薦表。
3. 候選人相關證件影本及著作。

**審查：**

候選人之審查，由李國鼎管理獎章委員會負責審查獎章候選人，並將審查結果提送管理獎章委員會核定，經核定通過後為得獎人。

## 呂鳳章先生紀念獎章

**設立目的：**為紀念故理事長呂鳳章先生發展管理科學之貢獻，並為鼓勵優秀青年從事管理科學技術之研究與實施。

**名額：**每年最多5名。

**候選人應具備條件：**

年齡需在45歲以下，含45歲（民國68年6月30日以後出生者，含6月30日），不得有刑事記錄及違反職業、道德規範之行為。並需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

1. 從事管理工作，著有績效者。
2. 從事管理學術研究，著有績效者。
3. 推廣管理技術，著有績效者。

**推薦人規定：**

由本會正會員或團體會員代表二人以上（含二人）聯名推薦之，惟不得推薦前一年度曾經獲得該獎項之同集團、同體系之人員。

**候選人應檢具資料如下：**

1. 候選人資料表。
2. 候選人推薦表。
3. 候選人相關證件影本及著作。

**審查：**

候選人之審查，由呂鳳章先生紀念獎章委員會負責審查獎章候選人，並將審查結果提送管理獎章委員會核定，經核定通過後為得獎人。

## 表揚

本會獎章於每年舉行年會（會員代表大會）時，公開隆重並透過新聞媒體向各界表揚之。

## 截止日期

1. 每年8月31日止。
2. 資料請掛號郵寄（郵戳為憑）或逕送本會（本會收發章日期為憑）。

## 主辦單位及聯絡方式

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

通訊處：10013 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4號13樓之1

諮詢窗口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葉佳欣小姐

TEL：（02）3343-1100

FAX：（02）2393-9143

E-mail：chiahsin@mail.management.org.tw

活動網址：<http://www.management.org.tw/>



官方網站



申請書電子檔

#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獎章候選人資料表

管理獎章     李國鼎管理獎章     呂鳳章先生紀念獎章

候選人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通訊地址				身分證字號	
				電話	
E-mail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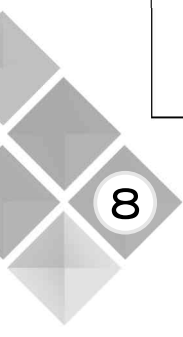
**現任職務：服務機關團體／單位／職稱**


**主要經歷：服務機關／職稱／主要貢獻**


**主要學歷：學校／院系科別**


**重要成就：考試、得獎、著作等**


具體事蹟





#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獎章推薦表

茲推薦 \_\_\_\_\_ 君參加貴學會舉辦 113 年  
「 \_\_\_\_\_ 獎章」選拔之甄選

此致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

中華民國 113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## 推 薦 人

姓名	(簽章)	會員 號碼	
服務 單位		職稱	
通訊 地址			
電話		傳真	

## 推薦理由及事蹟說明

--	--	--	--

#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（下稱本學會）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以下稱個資法）第八條第一項規定，為了確保使用者之個人資料、隱私及權益之保護，謹依法告知下列事項：

## 一、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

- （一）從事資訊、通訊傳播、出版、影片服務、聲音錄製、傳播、電腦系統設計、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等之行為均屬於本學會之個資蒐集目的。
- （二）上述之相關業務或其他符合營業項目所定義之工作範圍。

## 二、個人資料蒐集類別：

識別類（例如：中、英文姓名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識別碼、學生或員工證號、聯絡電話號碼、地址、性別、出生地、電子郵遞地址、帳戶號碼與戶名、其它識別證號或電子識別標章）、特徵類（例如：出生年月日、國籍、個人照片、筆跡與紙本文件）、社會情況類（例如：職業、學經歷）等。

## 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- （一）期間：利用期間為本學會或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。
- （二）地區：您的個人資料將用於本學會提供服務之地區。
- （三）對象：本學會之共同行銷及依法有調查權機關或金融監理機關。
- （四）方式：電子文件、紙本，或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。

## 四、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，您就本學會保有您的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：

查詢、閱覽、複本、補充、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請求停止處理、請求停止利用、請求刪除等權利。

## 五、若未提供正確個人資料，本學會將無法提供您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：

本人已充分知悉上述告知事項，並同意貴學會於所列蒐集目的之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
立同意書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## 徵信調查同意書

為評審 113 年度  管理獎章；  李國鼎管理獎章；  呂鳳章先生紀念獎章之需，茲同意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，向台灣票據交換所查詢侯選人之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詢。

※ 請提供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黏貼於下方位置並標示【僅提供 113 年度獎章申請票信查詢】。

候選人姓名： \_\_\_\_\_ (簽章)

身分證黏貼處

身分證正面黏貼處

身分證反面黏貼處

#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

## 獎章推薦人填表參考說明

請各推薦人就具體卓越事蹟及社會貢獻詳細填寫之。

說明：一、從事管理工作，具有績效者：例如

- 傳播管理新知、培育管理人才。
- 熱心診斷、顧問等諮詢服務，提升產業管理水準。
- 推動「管理提案」等獎勵辦法，提升管理創意與藝術等。

二、從事管理學術研究，具有績效者：例如

- 引進、推廣管理新知、個案。
- 編寫管理教材、叢書本土化。
- 舉辦管理實務、升級、國際學術研討會等。

三、推廣管理技術，具有創意與貢獻者：例如

- 提升產品品質，不斷創新與研發。
- 推動企業內部改革與創新，強化企業體質。
- 利用管理技術與知能，使企業突破困境並能高速成長等。

四、社會服務與貢獻：例如

- 擔任社團、協會等公益社團主持人，推動回饋社會等活動。
- 提供獎、助學金，輔導學生學業及管理學術研究活動。
- 將企業資源與社區相結合，以提升社區生活品質等。

五、表格若不敷使用，請

- 自行影印
- 從本會網站下載 <http://www.management.org.tw>

聯絡電話：(02)3343-1100

E-mail: [hlweng@mail.management.org.tw](mailto:hlweng@mail.management.org.tw)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 
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4號13樓之1  
<http://www.management.org.tw>  
TEL:(02)3343-1100 FAX:(02)2393-9143